

一般書信
第十九課 彼得前書（六） - 彼前 2¹¹⁻²⁵

一 彼得對家庭規範的教導

(一) 個人層面 1. 消極方面: 禁戒肉體私欲(2¹¹) 2. 積極方面: 應當品行端正(2¹²)

「¹¹ 我勸你們要禁戒肉體的私欲；」, 勸告: 不要做什麼;
12 節講: 要做什麼, 「¹² 你們在外邦人中, 應當品行端正, 叫那些毀謗……。」
彼得鼓舞他的弟兄姊妹, 我們先融入好的社會規範, 我們都遵守法律。

(二) 群體層面

1. 公民對政府 (2¹³⁻¹⁷)

1) 為主作守法公民 「¹³ 你們為主的緣故, 要順服人的一切制度, 或是在上的君王, ¹⁴ 或是……臣宰。」 彼得信任羅馬一般官員會勤政愛民。

2) 取得真理發言權 彼得所想的是, 取得人對基督徒的信任, 好感, 就有對真理發言的權力, 就能把福音說得清楚, 說得可以讓他們聽進去。

2. 主僕的關係 (2¹⁸⁻²⁵)

3. 夫妻的關係 (3¹⁻⁷)

1) 妻子的角色 (3¹⁻⁶) 2) 丈夫的角色 (3⁷)

對當代希臘文化, 僕人或家中主母, 妻子的, 都不被認為有身分說話的人。

二 彼得革命性的勸勉

(一) 提升「僕人」及「妻子」的地位 勸勉開始, 稱呼「僕人」跟「作妻子的」

(二) 福音的文化使命 福音幫助信主者建立與主關係, 盡社會責任, 守規範。

1. 個人與主的關係 信徒靈命成長, 就能越像主。

2. 信主後面對的改變 作妻子的在希羅社會沒說話資格, 也沒權利選擇。

僕人必須敬拜他主人的神, 作妻子的必須敬拜她丈夫所敬拜的神。

1) 先信主的姊妹 馬上要面對問題。因按社會習俗她必須敬拜她丈夫的神。

2) 信主的大困難 在一些習俗分道揚鑣, 也難避免家人親人, 甚至朋友質疑。

3) 作主人信主的挑戰 面對朋友, 工作場合, 會被杯葛排擠; 甚至不止來自外面。因抉擇為基督徒, 妻子面對問題, 社會地位降低。因此壓力也來自家裡。

「¹⁹ 倘若人為叫良心對得住神, 就忍受冤屈的苦楚, 這是可喜愛的。」

3. 耶穌的榜樣 基督也為你們受過苦。

(三) 受苦僕人的信息 彼得頻繁引用先知《以賽亞書》, 「²² 他並沒有犯罪, 口裡也沒有詭詐; ²³ 他被罵不還口; 受害不說威嚇的話, 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 ²⁴ 他被掛在木頭上, 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 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 就得以在義上活。因他受的鞭傷, 你們便得了醫治。」耶穌受羞辱而死, 而且祂的死亡是神的咒詛, 為你們得醫治。

彼得引以賽亞的經文, 一面論證受苦的僕人就是耶穌, 另外神的眾僕人們應當回應神救恩。彼得找到更堅強的理由, 向他的讀者勸勉。

思考問題：

1. 奴隸或作妻子對基督信仰的抉擇, 有什麼社會規範的考量?
2. 主人對基督信仰的抉擇, 有什麼社會規範的考量?
3. 耶穌自己留下什麼在苦難中的榜樣?